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16-55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的 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6年9月28日，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16年9月29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接收了公司提交的《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申请材料，并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接收凭证》（162911号）。

2016年10月1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16年10月12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补正通知书》（162911号）（以下简称“《补正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我公司提交的《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在《补正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部门报送有关补正材料。

公司将按《补正通知书》的要求，及时将有关补正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部门。公司本次重组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重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三日